

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文件

党发〔2016〕58号

关于北京大学党政管理部门整体换届 部分单位正职任职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学校研究决定，任命以下同志为北京大学相关党政管理部门
正职：

- | | |
|-----|--|
| 蒋朗朗 | 党委宣传部部长、新闻中心主任(兼) |
| 张庆东 | 学生工作部部长、人民武装部部长 |
| 冯支越 | 保卫部部长 |
| 傅绥燕 | 教务部部长 |
| 张平文 | 学科建设办公室主任 |
| 龚旗煌 | 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 |
| 刘 波 | 人事部部长、人才交流与培训中心主任(兼)、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(兼)、师资人才办公室主任(兼) |
| 冒大卫 | 财务部部长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(兼) |
| 张西峰 | 总务部部长 |
| 殷雪松 | 房地产管理部部长 |
| 白利明 | 基建工程部部长 |

王 雷 审计室主任

张新祥 昌平校区管理办公室主任

程 旭 先进技术研究院院长

上述单位原班子正职自然免职。

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

北 京 大 学

2016年12月20日

校内发送：全校各单位、学校领导班子成员

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

2016年12月21日印发

(主动公开,共印150份)